

# 最新产品委托加工合同 设备委托加工合同 (精选7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一

委托加工是企业间比较普遍的经济行为,那么设备委托加工合同又是怎么回事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设备委托加工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委托方： 被委托方： \_\_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 皮带、钱包等 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 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 皮带、钱包等 产品。
3. 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

交货时间等。

4. 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 皮带、钱包等 产品。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6. 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7. 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8.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9. 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 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 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 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4. 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6. 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7. 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 1/2 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 第五条 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

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 5 %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2. 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 5 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 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 5 %的违约金。
4. 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限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 24 个月，自 20xx 年 1 月 31 日至 20xx 年 1 月 31 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

乙方：

一、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利益共享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生产加工产品事宜签订本协议。本协议是甲乙双方进行委托受托加工业务的总体原则性协议，双方同意本协议适用于甲方与乙方的所有委托加工业务程序，除非双方另有约定。

二、产品成份

同双方确认的样品，同产品标准

三、原料

## 四、包装

产品内外包装材料由甲方负责采购并提供给乙方，乙方负责保管。

## 五、价格

a) 产品价格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加盖乙方公章的价格表执行。

b) 乙方调整产品价格，应于调整价格生效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 六、质量

a) 乙方提供的产品应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和工艺基准，符合《食品卫生法》相关规定。

b) 乙方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产品工艺和要求进行生产。

c) 乙方在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疫、检测合格报告，该检测报告至少应每半年更新一次。

## 七、订货

a) 甲方应于每月20日前向乙方提供下月的产品预估生产量，以便乙方备货组织生产。

b) 甲方最迟应在产品到货期前半个月向乙方下订单订货。

c) 甲方须在订单中直接表明所订购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等项目。

## 八、运输

乙方负责安排冷藏运输车辆运送产品，运费由乙方承担。

## 九、产品验收

a) 产品由甲方在收货地点验收，方式为抽检。标准依据双方确认的样品和国家标准。

b) 甲方在收到货物后5天内对产品不提出异议，视为认可；乙方除质量问题外将不接受退换货。

c) 保质期：货到甲方收货地点的时间应为：从产品生产日期起60天内，因甲方原因要求推迟交货的情况除外。

d) 产品送到甲方仓库后，因运输、贮存、搬运等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

e)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包装正常破损率为2%，在此范围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包材以便甲方更换破损包装。

## 十、货款结算

a) 结算方式：双方视情况选择以下方式

现金：款到发货

易货：甲方按委托加工订单货值向乙方提供等值货物，易货的品种、价格和数量由双方在下订单前书面确认。

b) 甲乙双方就易货的货物互开增值税发票，甲方增值税税率为13%，乙方增值税税率为17%。

## 十一、知识产权与保密协议

a) 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和包装为甲方专用，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仿冒或销售给其他客户。

b) 双方同意合作的所有相关信息，如：技术、工艺、配方、营销、价格等由双方严格保密。

c) 双方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其员工无论是在职中还是离职后均承担同等的保密义务。

d) 本协议变更、解除和终止后保密条款对双方仍有约束力。

## 十二、 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

a)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未达到产品品质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退换货，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费用。

b) 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按时交货造成甲方销售困难的，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c) 因乙方原因造成产品质量事故或食品安全问题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d)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擅自将产品或包材销售、转让给第三方或者向第三方透露产品价格、工艺基准等信息，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甲方违约责任

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安排生产影响按时交货的，甲方自行承担损失。

2. 未经乙方许可，甲方私自向第三方透露产品价格、工艺基准等信息，乙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 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及协议另有规定外，甲方未按协议规定日期结算，视为甲方逾期付款，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利率承担滞纳金。

### 十三、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或双方同意的其它特殊原因，以至直接或间接造成任何迟延或无法履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条款时，另一方不得提出索赔要求。有关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三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文件证明不可抗力的存在，方可允许迟延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

### 十四、 协议的变更与续签

1. 本协议有效期为两年，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2.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时，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未达成新的书面协议之前，原协议仍然有效，应继续执行。
3. 甲乙双方应于本协议到期日前30天共同协商是否续签合作协议。

### 十四、 其它

1.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凡有关协议或执行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申述方所在地区法院解决。
3. 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2页, 当前第1页12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 经双方充分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 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

品名规格单位数量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加工订作物品, 需要封存样品的, 应当由双方代表当面封签, 并妥为保存, 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原材料的提供办法、规格、数量和质量:

1、用乙方原料完成工作的, 乙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 并接受甲方检验。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

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订作物的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甲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合同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原材料等物品交(提)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2、乙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甲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和复制品。

3、甲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甲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乙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订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

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甲方使用或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乙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订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交(提)货的时间和地点：

1、交(提)订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订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订作物日期的计算：乙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订作物的，以甲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订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订作物的，以乙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乙方在发出提取订作物的通知中，必须留给甲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其他：

1、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方可向乙方交付定金。定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甲方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2、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当事人双方约定，甲方可向乙方给付预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

数返还预付款。甲方不履行合同的，可以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可以请求返还。

## 第十二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2、交付订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甲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部分甲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3、未按合同规定包装订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同规定造成订作物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4、逾期交付订作物，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未经甲方同意，提前交付订作物，甲方有权拒收。

5、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订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10%—30%幅度)或酬金总额的%(20%—60%幅度)违约金。

6、异地交付的订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甲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7、实行代运或送货的订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订作物的责任。

8、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甲方调换，补齐的，由乙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10、擅自调换甲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 第十三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中途变更订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中途废止合同，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乙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乙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20%—60%的幅度)违约金。

3、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订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4、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订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甲方超过领取期限六个月不领取订作物的，乙方有权将订作物

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订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订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

5、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6、无故拒绝接收订作物，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7、变更交付订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订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 第一条：总则

- 1、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
- 2、甲方以本协议为基准，把协议规定的心\_\_系列产品委托给乙方生产，乙方接受此委托，并保证将合格产品提供给甲方。

## 第二条：本协议应用范围

- 1、本协议适用于根据此协议由双方缔结的、以书面形式确认的，所有具体的委托加工的心\_\_系列产品。
- 2、所有委托加工的心\_\_系列产品，如有不明确、不详尽之处，将按此协议相关条款执行。

## 第三条：项目约定

-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之产品为生活用纸心\_\_系列产品，乙方保证按甲乙双方确定的委托加工要求进行生产。
- 2、甲方负责提供委托加工成品的品质检验标准和验收方法，经乙方确认后作为产品的唯一验收标准。
- 3、乙方保证不向任何

第三方，亦不可授权

第三方代为加工。

- 4、包装印刷样式由甲方负责提供，由乙方制作。

## 第四条：包装、运输及交货要求

一、因甲方产品的特殊性，专用包装材料由甲方提供，\_\_周转包装材料，由乙方提供。乙方最终产品的包装形式，要符合甲方的要求。

二、甲方提供的原材料由乙方来车送至乙方所在地，成品或者待检品由己方送到甲方公司。

三、乙方为接送原材料及成品而提供的送货，需办理产品运输保险，否则应赔偿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

##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甲、乙双方的交易价格，一律以双方签字确定的《产品报价单》、《订购单》为准。

二、付款方式：订货甲方先付乙方总订货款的30%作为预付款，乙方将产品完成并送货给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凡违约者，按照本协议或定购单约定条款处罚，未尽之处，双方另行协议处罚。

二、违约之处罚原则：违约者无条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及关联损失。

## 第七条：不可抗力因素之条款

一、因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国家政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违约，双方均不予以追究，相应损失各方自负。

第八条：仲裁原则 协议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未成，可由告诉方提请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 第九条：协议有效期

一、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年，若期间任何一方经判定有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法律追述权。

## 第十条：其他

一、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在意见达成一致的基础上进行补充修改。

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_)： 代表人： 电话： \_\_\_\_日期：

乙方(盖\_)： 代表人： 电话： \_\_\_\_日期：

甲方：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公司协议编号：

乙方： 沈阳新阳光米业有限公司签订日期： 签订地址：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东北水稻加工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委托加工产品、品种、数量

二、 包装方式、包装重量

1、 包装方式： 委托加工产品包装物均有乙方提供，包装方式按

甲方生产通知书要求来进行。

2、 包装重量：标准包的重量不得低于标准包标示的重量。

### 三、 加工、费用、副产品的处理

1、 加工方式：委托加工的稻谷有甲方负责提供，乙方仅负责甲

方委托产品的代加工。

2、 加工费：按每吨米80元来计算。

3、 副产品处理：对于甲方提供原粮加工出的副产品依据双方约

定价格销售给乙方。（一般以冲抵加工费用，盈余部分返回给甲方）

### 四、 成品加工质量要求：

甲方(委托方)：

乙方(制作方)：

委托方和加工方合称为双方。 委托方与加工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一、 委托加工项目

1、 委托加工产品： \_\_\_\_\_

2、 数量： \_\_\_台

3、 合同总价： \_\_\_\_\_元(大写： )

4、 交货期限：按协议签订日起 \_\_\_ 天内交货。

## 二、 委托方式和范围：

甲方提供测试设备的相关安装尺寸及测试台的功能及外形尺寸等技术资料，乙方按照甲方技术资料进行测试台零部件的加工、装配，甲方委派专职技术相关人员进驻乙方现场，按照技术文件进行检验、验收。乙方自行安排加工、装配场地，承担零部件加工费用，并免费提供办公室，作为甲方的现场生产协调、质检及发货人员的办公场所。

## 三、 实施细则：

- 1、乙方自行采购的原材料、外购件及配套件，其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 2、委托加工期间，乙方作为定点加工单位，需严格按照甲方所提出的技术要求及工艺流程，保质保量的完成甲方所委托的各项产品的加工制作。乙方需根据《生产计划表》，严格按计划表完成加工任务。
- 3、甲方所委派的质检人员，作为甲方的授权代表，对乙方所加工制作的所有产品拥有否决权，不达标及不合格产品均不得验收入库。

## 四、 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方式

- 1、详见附件1：《产品委托加工清单》。

## 五、 结算方式

-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起，甲方应向乙方交付货款总额 30%为订金。
- 2、乙方全部交货后，由乙方开具普通发票交与甲方。
- 3、甲方以现金或银行汇款方式与乙方结算。

## 六、 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双方规定时间交货，如逾期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5 %的违约金。

2、乙方所购原材料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产品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减少价款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七、 附则：

1、本委托加工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订立合同双方：

承揽方：以下简称甲方

定作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乙方加工柜台、货架，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品名规格(长、宽、高cm)单位数量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一、材种：柜台、货架一律采用\_\_\_\_\_。

二、用材尺寸：按图纸所标尺寸做。

三、严格掌握木制品的木材干燥程度，榫缝、肩角结构必须严密，坚固、表面必须平整光滑，木材无形变、翘曲、拔缝、松榫。塑料面要求平直、整齐、四周不得有翘起、脱胶现象。玻璃位置以图纸标示为准，保证方正、平直、安装方便。加工合同范本。四、甲方按乙方质量要求和图纸，先做规格样品，由县物价局核定价格后，双方代表当面封存样品，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原材料由甲方提供

图纸由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送交甲方。甲方在依照乙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通知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五条工程价款按核定价格单计算款\_\_\_\_\_元。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本加工成品全部完工后，甲方通知乙方到厂验收，乙方接到通知三天内必须到厂验收。加工合同范本。验收标准以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为标准，数量以合同规定为标准。双方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由\_\_\_\_\_物价局提供检验证明。第七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全部交货。任何一方如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货，必须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交货地点在\_\_\_\_\_，由\_\_\_\_\_收货，验收合格，办理交接手续。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由甲方负责包装，以定作物不受损坏为准。每件包装费均按\_\_\_\_\_元计算，共计\_\_\_\_\_元，全部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由甲方负责运输，每件运输费用均按\_\_\_\_\_元计算，共计\_\_\_\_\_元，全部费用由乙方负担。运输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十条本合同签字之日，乙方向甲方给付预付款\_\_\_\_\_元(大写\_\_\_\_\_元)。甲方不履行合同时，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的，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应返还。

第十一条结算方式及期限乙方收到全部定作物，验收合格后，即办理移交手续，据以结帐，并在收货后十五天内通过银行付款。

## 第十二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乙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甲方应当负责修理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二、甲方交付定作物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的，乙方仍然需要的，甲方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乙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三、因甲方包装不善造成定作物毁损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四、甲方逾期交付定作物的，应当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五、甲方不能交付定作物的，应向乙方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部分价款总值20%的违约金。

六、由甲方负责送货的，如运输中造成定作物损坏，甲方应当负责修理，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第十三条乙方的违约责任一、乙方如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如中途废止合同，应偿付甲方未履行部分定作物价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三、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乙方应当偿付甲方因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乙方如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五、乙方如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如变更交付定作物的地点，应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甲方在经有关部门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不可抗力的损失是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甲方责任。在乙方迟延履行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五条其他

一、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办理本合同公证的公证机关申请调解，或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经公证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

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公证处、\_\_\_\_\_物价局、\_\_\_\_\_银行各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三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加工方：

### 一、 委托加工产品

1. 甲方委托乙方生产“涵德”岩茶系列产品，相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详细产品见附件)。

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qs许可证，产品检验合格证等国家许可的证照并按照国家规定使用在包装上。

### 二、 订货方式



1. 当双方签订本协议后，双方以本协议作为基础，每次订货由甲方向乙方下订单，当双方有关人员签字盖章确认后即视为合格的订货合同。

2. 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订单和交付计划按时按量完成产品的生产和交货。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 三、 账款结算

货款每月结算一次，货款结算时间为每月的15日。甲方以银行转账或者现金的形式将货款支付给乙方。

### 四、 双方责任

1.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

2. 乙方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

### 五、 协议期限

本协议须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增加相应条款。协议期限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乙方：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甲方：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四

###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 壹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通知单确定为准。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如因国家政策和政府规定的调整变化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亦自然终止，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 第九条 争议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交由济南市仲裁委员会裁决处理。

###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合同附件(或补

充协议)，附件(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农产品及蜜饯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农产品及蜜饯产品，加工数量、规格、标准、质量、交付时间、价格等事项，以双方协商另行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双方签订的本形式确定。

##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每次以订单合同形式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农产品及蜜饯产品。

-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 3、每次订单向乙方提供加工品规格、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委托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 6、甲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甲乙双方确定的标准及要求验收货品。
-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不能向第三方透露。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提供。

###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 2、按照甲方确定的规格、数量、质量、生产标准等进行生产，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要求。
- 3、乙方验收甲方新到包装袋和礼盒及瓶罐等，因验收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损坏，应承担相应赔偿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5、乙方应保证按时完成交货，如出现延迟交货乙方每日赔偿

甲方此批订单总值的1%的违约金，并尽快完成订单，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

6、制造材料交付乙方后，乙方应自费承担储存和保管，如造成损坏和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7、乙方应将各种原辅料损耗率控制在双方商定的范围内，损耗超出正常损耗率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8、乙方应给甲方人员提供监控生产过程的便利和协助。

9、乙方不得将甲方包材、原料、印刷有甲方标识的物品用于为甲方加工之外的事项中。

10、在合同有效期间，乙方保证在遵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下不单方面拒绝甲方加工要求，为甲方加工生产所需的资质和生产条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在资质和生产条件更改时及时告知甲方。

11、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12、乙方应对生产加工环节造成的质量问题负责，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利益受损，乙方应对甲方损失进行赔偿。

13、乙方使用食品添加剂应该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若产品的安全、质量出现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4、甲方委托乙方生产的产品，乙方不得将该产品投向市场，销售权归甲方所有。

15、在生产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或其它财产损失，应有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甲方包材、印刷有甲方标识的物品和其他甲方交付给

乙方的物品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第五条付款方式、交货地点和交货时间由甲乙双方商讨后以实际签订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第六条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商讨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实际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由甲乙双方商讨后以实际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有效期限为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其他未尽事宜另行以实际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第九条 实际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与本合同同等有效，如有重复和矛

盾之处以另行实际签订的委托加工合同为准。

第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一条 如遇合同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共2页，当前第2页12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五

甲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_\_\_\_\_加工等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1. 甲方将根据生产或贸易需要，委托乙方加工\_\_\_\_\_，该\_\_\_\_\_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 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开具加工通知单，甲方确认，除此乙方不得擅自挪用、调拨和加工所有权属甲方的货物。
3. 乙方根据事先约定的提货时间，加工好指定\_\_\_\_\_，保证甲方准时提货。如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提前提货，应提前\_\_\_\_\_小时与乙方协商，甲方将尽量满足乙方需求。
4. 甲方同意乙方按照“附件一《加工单价表》”的内容收取加工费用。如遇市场行情变化乙方需要调整收费标准，双方可以协商。
5. 协议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乙方不能履行协议，应立即将情况以最快方式通知对方。按照不可抗力因素对履行协议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协议。但因战争、地震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则双方均免

于责任。

6.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7.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8. 本协议有效期从签订之日起到\_\_\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_\_\_\_\_代表：\_\_\_\_\_

签约地：\_\_\_\_\_

20\_\_简洁版产品委托加工合同范本(四)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平等、互利、双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业务，特订立本协议。

## 一、委托方式

甲方提供下属生产基地黄酒酿造所产生的酒糟，由乙方提取糟烧酒精。

糟烧酒精由甲方收回用于黄酒生产，剩余干糟由乙方自行处置。

## 二、生产加工

乙方具备相关生产场所，并获政府部门生产许可，配备与甲



方生产规模相一致的提取糟烧酒精生产能力，即具备加工日产酒糟最高值的能力。

甲方如出现生产的重大调整或生产规模的扩大，应提前半年通知乙方。乙方因非主观原因丧失或部分丧失生产能力的也应提前\_\_\_\_\_告知对方。

甲方提供的酒糟如水份含量与正常值有偏离的，乙方不能以此为由拒绝加工。甲方也不因此在此在计量和计价上作调整。

### 三、结算办法

1、酒糟数量：按甲方冬酿年度主粮投料的\_\_\_\_\_%计算。

2、酒糟价格：以每公斤\_\_\_\_元计算。

3、酒精价格：成品折合成\_\_\_\_酒精度，以每吨价格\_\_\_\_元计算。

4、总价结算：甲方发出的酒糟总价与乙方返回糟烧酒精总价相抵，其差额由各自给付。

5、结算时间：以每\_\_\_\_黄酒酿期结束为结算时间。

### 四、成品质量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不得添加辅料，糟烧酒精质量指标包括香味、酒度、甲醇含量等须符合国家食用酒精要求。

乙方不得外购酒精充当自产酒精，或在自产酒精中添加部分外购酒精。如有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 五、送货方式

甲方负责将酒糟堆放在固定地点。

乙方负责酒糟装运、现场清理，并保证装运及时，环境清洁。  
糟烧酒精由乙方按照甲方要求，送至甲方指定仓库。

## 六、安全责任

乙方应根据国家有关酒类生产、消防等法规要求组织生产。  
乙方对生产、运输、装卸等业务中的安全负全责。

## 七、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签订日起\_\_\_\_\_年有效。

协议到期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进行续签。

## 八、其他事项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六

委托方：\_\_\_\_\_ (甲方)

承揽方：\_\_\_\_\_ (乙方)

1. 加工的项目、产品名称、规格\_\_\_\_\_数量\_\_\_\_\_价格、

交货期：

项目

2. 质量标准：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图纸规定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加工。在加工工艺过程及运输中甲方提供的加工件允许损坏千分之\_\_\_\_，但损坏件必须归还甲方。

3. 原料供应：

加工用锌块由甲方供应。

4. 交货方式：

由乙方负责往返运输，运费由乙方自负。

5. 质量验收方法：

完成加工后由甲方按质量标准验收。

6. 结算方式：

\_\_\_\_\_□

7. 违约责任：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镀锌、淬火等，乙方应按规定日期完成；逾期由乙方负担甲方的经济损失，每天按加工产品总值千分之\_\_\_\_交纳罚金。甲方未按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乙方加工物品，因而造成乙方停工损失，应按实际损失赔偿。

甲方：\_\_\_\_\_纺织器材厂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 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篇七

委托方：江阴市恒业锻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揽甲方加工业务所涉的有关内容，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拟承揽甲方的产品加工业务，承揽期间，乙方将以自己的人员、设备、技术完成加工业务。

二、合同期限：暂定一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期限届满，双方可以顺延期限。

三、本合同系双方之间建立加工承揽业务的框架合同，具体的操作程序如下：

1、甲方有外协加工业务，通知（一般以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 天内到甲方，乙方确认其能够按甲方要求（包括交货时间、质量等）完成加工业务的，应派人到甲方接收待加工工件（或原材料），办理交接手续，在《外加工通知单》及工艺质量文件上签字确认（如有特殊工艺质量要求，双方可另行签订书面协议）。《外加工通知单》、工艺质量文件等系双方的结算依据，同时《外加工通知单》作为乙方的签收凭证。

2、完成加工业务后，乙方应制作(或填写)送货单，将送货单及与送货单数量相符的加工件(及铁屑等)送至甲方，堆放在甲方指定地点，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对产品进行标识。

3、甲方工作人员根据乙方送货单数量进行数量点清，并对乙方交货的数量进行签收，但数量签收不作为双方结算加工费的依据。

4、甲方检验人员在乙方交付工件后三个工作日内对产品的外观质量(如尺寸、表面情况)等进行检验，并在交货单上签字，甲方仓库人员凭甲方检验人员的检验凭证，对合格的加工工件予以入库，并向乙方开具入库凭证或在送货单上签字。

四、工件交付在甲方进行，在途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保证金及加工费标准。

1、若乙方系首次承揽甲方加工业务，应在接收第一批代加工工件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保证金在 个月后视乙方履行合同的情况归还。

2、若乙方在甲方留存足额加工费，则乙方所留存的加工费即作为保证金。

3、保证金金额不低于 元，不足部分乙方应及时补足。若乙方违约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相关违约金或损失甲方可直接在保证金中扣除。

4、加工费按甲方《外协加工费结算规定》进行结算，甲方《外协加工费结算规定》见附件。如有特殊加工要求，价格另行结算的，双方另行就加工费达成补充协议。

六、甲方权利、义务：

1、按照约定支付加工费。

2、对于乙方的加工的进度及质量进行跟踪及监督，若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加工义务，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合同期间，甲方有权与乙方以外的其他单位发生加工业务。

## 七、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外加工通知单》、加工图纸的要求完成加工业务，并且遵守甲方的《外加工管理制度》。

2、按时、保质完成加工业务，禁止将承揽的业务转发给第三方完成。

3、对在加工过程中所获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及技术秘密(包括图纸等)必须予以保密，且在完成每件加工业务后，将图纸等资料随工件交还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复印、复制。

4、乙方人员到甲方公司，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否则由此所致的一切损害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工件加工前，应当检查待加工工件的外观、尺寸、所标明的材质、工作令号、件号是否与《外加工通知单》及加工图纸相符，若不相符，则应立即通知甲方。若由于乙方怠于检验就加工，后续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乙方对于所加工工件的内在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之日起两年，在保质期内，甲方因乙方所加工的工件存在质量问题(无论甲方或其客户是否使用)所致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件本身的材料费、加工费、运费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检验人员对工件的检验不能免除乙方因加工工件存在质量问题所应承担的责任。

## 八、加工费的支付：

乙方每月月底凭《外加工通知单》及有甲方检验人员和库管签字的《委托

加工送货单》到甲方财务进行结算，根据结算确定金额开具相应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90个工作日内付款。

## 九、违约金及损失计算：

1、若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支付违约金1000元，逾期超过十天的，自第十一天起，每天支付违约金20xx元。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工艺要求、质量要求进行加工，若乙方未按照甲方的工艺要求、质量要求进行加工的，按所加工工件成本价格的 5%--30%支付违约金。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另行赔偿损失(损失计算按本条第3、4款计算)。

3、对于加工存在质量问题的工件，可以返工的，所有返工费用(包括运输费)均由乙方承担，且因返工造成延期交货的，乙方另行按本条第一款的约定支付违约金。

4、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报废的工件(锻件补焊即视为报废)，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损失计算方法如下：原材料损失(按工艺下料重量计算)+工件交付乙方前所产生的加工费(加工费标准按合同附件进行结算)+甲方向客户支付的违约金及赔款+预期利润(按工件价格20%计算)-报废工件残值(按该材质市场废料价格折算)。

## 十、其他：

1、合同附件：《外协加工费结算规定》。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

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江阴市恒业锻造有限公司 乙方：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